

证券代码：002669 证券简称：康达新材 公告编号：2023-074

##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3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 3,200 万元-3,500 万元	亏损： 1,467.20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 318.10%-338.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 693.10 万元-993.10 万元	亏损： 1,696.91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 41.48%- 59.16%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 0.105 元/股-0.115 元/股	亏损： 0.059 元/股

####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系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但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双方在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胶粘剂板块主要产品原材料价格呈下降趋势，对公司业绩的恢复起到了正向作用；同时，公司积极实施降本增效，优化运营效率，不断提升盈利能力，使胶粘剂板块经营业绩预计较去年同期实现增长。

2、报告期内，子公司成都必控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力源兴达科技有限公司订单量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当期项目尚在推进过程中。

3、自2022年8月起，西安彩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彩晶光电”）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彩晶光电的下游面板与医药中间体行业出现周期性下行，2023年上半年利润有所下降。

4、报告期内，预计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的影响金额约为4,200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收购成都赛英科技有限公司形成的负商誉产生营业外收入约4,400万元。

未来，公司将继续努力保持胶粘剂新材料主营业务的稳定增长，逐步打造以电子信息材料为核心的第二增长极，持续推进电子科技类产品的快速发展，加强公司科技创新能力和业务整合能力，全面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及盈利能力。

####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七月十五日